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6-012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投资项目名称：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

● 拟投资金额：一期项目总投资47352.2万元，固定资产投资40298.3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9386万元，建设期利息912.3万元），流动资金7053.9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是公司基于当前市场形势和行业前景，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和战略发展做出的判断，后续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竞争、市场需求变化、政策不确定性及运营管理等多种风险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项目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指引，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升级与新材料产业拓展，在永兴经济开发区湘阴渡化工片区启动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通过光气资源利用路径的挖掘实现产业结构优化与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决定以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利永兴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氯代酯系列、酰氯系列等光气化产品，预计总产能21400吨/年，拟投资金额47352.2万元。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立项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名　　称：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湖南省郴州市永兴县经济开发区湘阴渡化工片区

法定代表人：刘金桥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农药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9,322.83万元；负债总额72.8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2.84万元；净资产9,249.99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4.43万元。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

（二）项目的主要内容

本项目建设氯代酯系列、酰氯系列共13个产品生产装置及其配套公用工程和设施的建设，总产能21400吨/年。

（三）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永兴经济开发区湘阴渡化工片区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47352.2万元，固定资产投资40298.3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9386万元，建设期利息912.3万元），流动资金7053.9万元。资金来源为海利永兴公司自筹。

（五）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为2年

（六）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依托公司光气核心技术与产业优势，聚焦绿色农药中间体、光气化精细化学品与化工新材料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湖南省“三高四新”及“4×4”现代化产业体系要求，产品市场需求旺盛、技术路线成熟先进且绿色安全，园区配套完善、要素保障充足。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2万余吨光气化新材料产品的规模，财务效益良好、具备稳定盈利能力与偿债能力，同时能带动地方就业与税收增长，推动传统化工向高端化、绿色化、精细化转型。同时也需重点强化光气化工艺安全管控、严控投资与市场价格风险，整体建设可行且具备显著经济、社会与生态效益。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建设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以光气资源为基点推动公司产业由传统农化产品向高端化、绿色化和高附加值的化工新材料转型升级，

通过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化产业布局，拓宽产业链，丰富精细化工产品品种、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本项目建设、投产及生产经营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但对公司长远发展会有积极作用。

五、本次投资风险分析

1、本项目是公司基于当前市场形势和行业前景，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和战略发展做出的判断，后续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竞争、市场需求变化、政策不确定性及运营管理等多种风险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能否顺利投产运行，会受到项目建设审批、建设进度、运行管理、技术进步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3、本项目的投资建设资金来源为海利永兴公司自筹，所涉及投资金额为计划投资规模，可能根据后续资金筹集、项目进展等具体情况进行调整，存在实际投资金额与投资计划产生差异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并推进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同时做好经营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6-015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3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和相关通知的要求，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1-3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1-3月产量（吨）	2026年1-3月销量（吨）	2026年1-3月销售金额（万元）
农业农药类	3,682.56	5,372.78	39,152.96
锂电材料类	346.80	666.57	4,363.68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6年1-3月平均售价（万元/吨）	2025年1-3月平均售价（万元/吨）	同比增减（%）
农业农药类	9.34	10.21	-8.45
锂电材料类	6.55	5.70	14.92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原材料	2026年1-3月平均采购单价（万元/吨）	2025年1-3月平均采购单价（万元/吨）	同比增减（%）
肼	3.93	4.56	-13.86
胺	0.82	0.90	-8.61
酯类	0.66	0.72	-8.59
氯化物	6.19	6.19	-
酚类	5.04	5.50	-8.41
焦炭	0.42	0.42	-0.62
碱	0.19	0.21	-8.89
碳酸锂	12.94	6.51	98.77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生产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6-011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4日上午在长沙市公司本部采用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肖志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同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同日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同日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9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因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该制度管理对象，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同日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海利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立项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精细化工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海利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精细化工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立项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公司将于2026年6月30日之前择期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确定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和地点，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或相关文件。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6-016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成立30余年来，始终坚持围绕农药及中间体的研产销，自建三大农化生产基地。依托光气优势资源，围绕农药、化工新材料、农林作物种业三大主业，通过系统性降本增效、战略性项目攻坚、精益管理，全面提升企业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2026年，是全面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继续聚焦“创新驱动，跨越发展”战略实施，以提质增效为主线，加快推进产业布局、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与产业基地科学布局，实施产业链协同整合，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管理水平。一是拓展市场空间。持续抓好营销拓市和海外新兴市场开发，积极拓展甲嘧等高附加值产品市场份额，持续提升产品盈利水平。二是降本增效。公司制定了降本增效三年行动方案，旨在通过加强项目全流程管控、工艺优化升级、优化供应链与人力资源管理，实现达产达效，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三是适时开展并购业务。通过外延并购式扩张、寻找并购优质标的、引进科研团队等方式，组建专业化剂型公司，实现技术和产业的快速融合和团队的快速融入，进一步补链延链强链。四是推动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工厂数字化、智能化和管理数据系统中台建设，推动数字技术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提升智能化生产和数字化管理水平。

二、强化创新驱动，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引领，2025年稳步推进21项科研项目落地实施，成功申请专利16件、授权专利17件，完成国家重点研发项目结题验收。深化校企协同创新，牵头中南大学、湖南省农科院等11家单位成功申报生物基农药合成生物制造及产业化创新联合体。

2026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增强竞争力和创新力。一是加强重点技术攻关。强化企业自主创新与产学研合作，聚焦“卡脖子”关键技术攻关，持续夯实创新发展基础。二是强化跨部门高效协同。开发建设市场容量大、发展前景好的品种，健全市场快速响应机制，打通研发、生产、销售信息壁垒，发挥技术与市场优势，提升产品开发与市场响应效率。三是不断优化科研资源配置。强化平台建设和外部资源协同创新，整合好公司现有的多个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和学会、协会等各方资源，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合作，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加速科研成果转化落地，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竞争力的核心技术和创新成果。

三、规范公司运作，完善治理机制

作为湖南省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国有企业治理要求，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并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合理划分党委会、董事会及经营层的职责和权限，优化各级治理主体的权责事项和决策程序，责任明确、权限清晰、行事留痕。同时，公司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支持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进行深入研究，及时获取上市公司运营情况，审慎发表独立意见，有效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一是密切跟进最新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加强相关制度培训学习，提高制度执行力和完善制度落实性。二是优化“两会一层”运作机制，明确各层级职责权限，加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建设，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专业作用，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三是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常态化开展风险排查，提升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能力，防范化解公司重大经营潜在风险，保障公司合规合法经营。

四、重视股东回报，促进价值共享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坚持实施积极、稳定、有序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与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

未来，公司将坚持价值创造和回报共享相统一，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及中长期发展资金需要，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持续提升运营质效、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共赢。

五、提升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及时完成各类公告的披露工作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各类投资者能够平等、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公司股东、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建立多元化投资者互动与交流机制，切实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广度和深度，有效开展公司价值的挖掘与传递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认知和公司价值的认同，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夯实履职担当根基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协会等举办的各类培训，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其履职技能和合规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将依据最新法律法规，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离职管理制度，确保其薪酬水平与市场发展、个人能力和业绩贡献、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匹配；科学设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指标及目标，将管理层薪酬与公司经营效益相关联，建立绩效薪酬递延支付机制与止付追索机制；继续推动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实现“关键少数”与公司经营情况、长远发展、股东利益的深度绑定，激发其履职主动性与创造性。

此外，公司将持续加强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讯息，在关联交易、内幕交易以及对外担保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管理，强化合规风险警示，督促其忠实勤勉尽责，共同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制定，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本行动方案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法规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变化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6-014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将对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湖南海利”）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合并利润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以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一、会计差错更正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贸易有限公司部分贸易业务收入确认过程中，判断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采用了总额法核算。经公司组织相关人员重新深入学习会计准则及梳理业务流程，为更严谨地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有关规定，公司对部分贸易业务的交易实质进行了更加严格的判断，基于审慎性原则，将部分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将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合并利润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进行追溯调整，并同步修订财务报表和附注相关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计期间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374,351,376.600	-213,159,996.350	2,161,191,380.250
2023年度	营业成本	1,834,315,176.370	-213,159,996.350	1,621,155,180.020
会计期间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2,470,839,068.500	-176,528,799.570	2,294,310,268.930
2024年度	营业成本	1,827,226,032.260	-176,528,799.570	1,650,697,232.690
会计期间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2025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431,081,071.960	-39,997,473.310	391,083,598.650
2025年第一季度	营业成本	299,252,590.570	-39,997,473.310	259,255,117.260
会计期间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2025年半年报	营业收入	965,730,822.150	-80,293,130.250	885,437,691.900
2025年半年报	营业成本	679,529,562.450	-80,293,130.250	599,236,432.200
会计期间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2025年第三季度	营业收入	1,479,169,991.820	-83,392,252.020	1,395,777,739.800
2025年第三季度	营业成本	1,051,336,056.240	-83,392,252.020	967,943,804.220

详细的财务报表和附注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涉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主要为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贸易有限公司部分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方法的更正引起的相关报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科目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是必要的、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已深刻反思，并将持续加强对《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财务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6]0011005381号），认为：湖南海利编制的《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湖南海利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6-013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精细化工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投资项目名称：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精细化工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 拟投资金额：项目建设投资总额10337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动风险，且实验室成果放大到中试环节存在工艺不稳定、技术路线不成熟等失败可能。同时存在下游应用拓展不及预期，中试成果转化不畅的不确定性。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为了加快推动公司研发成果快速产业化，打通科技成果从实验室到产业化的关键环节，提升公司在化工新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以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利永兴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精细化工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建设投资金额10337万元。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利永兴公司精细化工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立项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名　　称：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湖南省郴州市永兴县经济开发区湘阴渡化工片区

法定代表人：刘金桥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农药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9,322.83万元；负债总额72.8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2.84万元；净资产9,249.99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4.43万元。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精细化工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二）项目的主要内容

新建中试车间及配套的仓储、自控、配电、分析化验、三废处理及部分公辅工程依托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三）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永兴经济开发区湘阴渡化工片区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建设投资10337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3500万元，设备购置费1940万元，主要材料费2067万元，安装工程费778万元，其它费用2052万元。资金来源为海利永兴公司自筹。

（五）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为2年

（六）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该项目产品完全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政策规划，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的鼓励类产业，有利于获得政策支持和资金补助，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提升技术创新与转化能力和发挥技术研发转化集群效应

本项目为湖南海利开发新产品提供中试平台，依托湖南化工研究院强大的研发实力，助推研发成果迅速转化，填补目标产品实验室小试与工业化生产之间的空白，降低产业化风险，是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的核心枢纽，有利于提升公司科技竞争力。同时，项目将搭建产学研集合型、开放式中试公共服务平台，不仅能够有效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还能吸引更多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形成强大的技术创新和转化能力。这将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技术支持和创新动力。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主要打造专业化精细化工中试基地，通过模拟工业化条件，验证技术的可行性、稳定性和可重复性，解决化工装置放大过程中的工程问题，避免直接投入大规模生产后出现技术瓶颈，有效降低产业化风险，填补研发与产业化的鸿沟，有利于加快研发成果转化，提升公司整体产业技术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可持续战略发展的需要。同时该项目为国内同类化工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搭建产学研集合型、开放式中试公共服务平台，吸引高端人才与优质项目集聚。

五、本次投资风险分析

1、本次投资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即化工、新材料行业监管、环保、能耗政策调整，可能影响项目审批与运营。

2、实验室成果放大到中试环节存在工艺不稳定、技术路线不成熟等失败可能。同时存在下游应用拓展不及预期，中试成果转化不畅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项目的推进情况，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38,735,789.81	391,083,598.65	12.18
利润总额	50,199,449.53	70,003,961.57	-2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30,510.18	56,610,169.96	-2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24,010.24	52,754,920.09	-1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33,591.16	-62,375,014.00	18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3	0.1013	-18.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3	0.1013	-18.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1.78%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522,086,218.83	4,653,958,015.72	-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18,561,028.01	3,172,330,517.31	1.4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3,076.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01,10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9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39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166.81	
合计	-293,500.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02	系本期销售现金流入增加，购买商品形成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1,306,849	23.50		无	
陈忠灵	境内自然人	14,072,200	2.52		未知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09,500	1.95		未知	
胡志平	境内自然人	7,623,100	1.36		未知	
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71,930	1.30		无	
白晋中	境内自然人	6,136,900	1.1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002,402	1.07		未知	
昊泽致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昊泽晨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258,000	0.94		未知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90,207	0.93		无	
浙江农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55,124	0.74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306,849	人民币普通股	131,306,849			
陈忠灵	14,0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72,200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90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9,500			
胡志平